

### 衡阳金融跨越40年

# 与民生休戚与共 和发展同频共振

■本报记者 张建新



发布会现场

## 相关部门和机构 答记者问摘录

■本报记者 张建新 整理

记者: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要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请问近年来人民银行在推动衡阳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方面的主要做法与成效?

中国人民银行衡阳市中心支行党委书记、副行长(主持工作)蒋国政:近年来,人民银行衡阳市中心支行主要做好三方面工作,持续增强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一是做大融资总量,为实体经济创造适宜金融环境。二是调优信贷结构,为实体经济注入强劲金融动力。三是健全服务机制,为实体经济提供贴心金融服务。四是创新业务模式,为实体经济打造合身金融产品。

具体谈谈引导衡阳金融机构扶持小微企业、民营企业的情况,我们重点做了三方面工作,一是加强政策引导,为小微企业发展提供政策支持,比如2017年以来,我行累计发放支小再贷款5.5亿元,办理小微企业票据再贴现29.87亿元,下调支小再贷款利率0.5个百分点。二是改进信贷服务,为小微企业发展提供资金支持。我行创新开展了知识产权、仓单、存货等质押融资业务,拓展科技型小微企业融资渠道。三是推进信息共享,为小微企业发展提供信用支撑。我行协助市政府建立衡阳市金融信用信息服务中心,加强与松木、白沙等园区合作,创建银企信息数据库,推进主办银行与小微企业无缝对接,定向支持一批科技创新型企业发展壮大。

记者:党的十九大以来,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位列“三大攻坚战”之首,衡阳银监局在强化金融监管方面做了哪些工作?

衡阳银监局副调研员罗安宝:衡阳银监局始终践行“监管姓监”的理念,着重抓了三个方面工作:一是持之以恒做好非现场监管。每年初,分局召开全市监管工作会议,明确当年监管重点和主要措施,为全年的监管工作定调,为机构立规。年内及时撰写银行业运行情况报告,并呈送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及经济主管部门,为地方发展经济、防范风险建言献策。同时,及时指导辖内银行业稳健经营,自2016年至今年6月,分局累计对辖内银行业机构下发风险提示12次、监管意见书42份,提出监管建议500条。二是紧锣密鼓开展现场检查。近三年来,分局重点开展了对辖内银行业机构“两加强两遏制回头看”、整治金融市场乱象、信用风险排查、票据专项核查等大型检查,2016年至今年6月,累计开展现场检查83次,累计检查机构312个,提出整改意见345条。三是铁面无私实施行政处罚。2016年至今年6月末,分局已实施行政处罚33起,罚款1051万元,处罚银行员工35人,其中禁止从业资格3人,取消高管任职资格5人。

记者:作为提供社会风险保障的关键行业,保险业与保障和服务民生具有密切的联系。近年来,保险业为衡阳社会经济建设和民生保障事业发展做了哪些事情?

衡阳市保险行业协会秘书长方清明:近年来,保险业全力发展主业,主动服务大局,协同政府部门开展了“警保联动”“交通事故快处快赔”“反保险欺诈”和保险消费者权益保护等方面工作,充分发挥保险的社会管理功能。同时,全力推进城乡居民大病保险、新农合意外伤害保险、税延养老保险、税优健康保险、三农保险、扶贫特惠保、巨灾保险、责任保险等方面业务,发挥了小保险服务大民生的作用。

近三年来,全市保险业上交税金5.29亿元,代收车船税3.39亿元。三年来,我市保险业赔(给)付支出达83.07亿元,为全市提供风险保障超过12.42万亿元,有效发挥了损失补偿和灾害救助功能,真正体现了解难、扶危、安民的保险本色。

特别值得一提的是,保险业在助力全市脱贫攻坚也尽了绵薄之力,2017年,全市共捐款570.46万元扶贫帮困,我们的“扶贫特惠保”承保35.55万人,覆盖近80%的贫困人口,提供风险保障1085亿元。

### 金融体系从一家独大到业态完善



人行组织金融机构开展普惠金融知识宣传

在金融改革起步之前,我市金融机构只有1个中国人民银行,可谓“一家独大”,既履行央行监管职能,又办理银行、保险业金融业务。从1979年起,农业银行、人民保险公司、中国银行、工商银行先后恢复或组建,建设银行、农信社也相继改革。

1985年开始,人民银行专门行使中央银行职能,负责对整个金融业实施监管,不再办理一般银行业务。随着金融改革的不断深化,2003年国家将银行业金融机构的监管职能从中国人民银行分离出来,成立了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同年12月22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衡阳监管分局挂牌成立,对银行业实施专业监管。2010年1月31日,中国民生银行衡阳分行正式开业,成为首家抢滩衡阳的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之后,招商、交通、广发、中信、华融湘江、光大、浦发、长沙、兴业、平安等股份制商业银行纷纷入衡开疆拓土,我市覆盖了大型商业银行、股份制银行、城商行、农商行、村镇银行。

1980年12月,中国人民银行衡阳地区中心支行保险科成立,对外加挂“中国人民保险公司衡阳市支公司”牌子,拉开了保险业在衡阳复业的历史序幕。1984年市人保公司从市人行分离出来自成体系,保险业务步入专业化管理轨道。1995年,首家股份制保险公司——平安保险来衡设立分支机构开办企财险业务。1996年,保险实施财产、人寿保险分业经营,市寿险公司成立,之后,太平洋、泰康、新华等保险机构纷纷进驻,机构不断增多。险种也由最初的企业财产险、家庭财产险发展到今天的财险、寿险两大块在售产品2000余种,涉足市民生活各个领域。

1993年3月,我市首家证券公司——衡阳证券分公司由人行组建成立,5月8日,衡阳市“飞龙”“经发”股权证在市证券公司挂牌上市交易,实现新中国成立以来衡阳股市零的突破。之后,农行衡阳信托(万联证券衡阳营业部前身)、工行衡阳信托(国泰君安证券衡阳营业部前身)等证券公司先后在衡阳设立营业部。

40年来,衡阳金融组织体系逐级健全,由最初中国人民银行的“一统天下”到现有各类金融机构140家,其中银行业金融机构30家,保险业金融机构39家(财险18家、寿险21家),证券营业部32家,期货营业部2家,融资性担保公司12家(含2家外地分公司),小额贷款公司25家,千余个金融网点遍及城乡,已形成了以商业银行为主体,银行、证券、期货、保险、基金、担保、小贷等机构并存,业态完善、功能齐全、运行稳健的金融组织体系。

### 金融总量快速增长,多年稳居全省第二

改革开放后,经济的发展带动了城乡居民收入的增加,我市的存款、贷款、保费收入、证券期货交易等业务规模不断增长,多项金融业务指标保持全省第二,与省域副中心城市相称。

1978年,衡阳市各项存款、贷款余额仅为2.87亿元、7.4亿元,到2018年6月,存、贷款余额猛增到3729亿元、1809亿元,存、贷款余额分别增长了1299倍、244倍,多年稳居全省第二。人均储蓄存款由改革开放前的64.5元/人增长到2018年的3325.5元/人,增长了515倍,存款、信贷资金总量的持续增加使得金融作为经济发展“蓄钱罐”功能和“助推器”作用愈发完善。

1979年以前,保险业处于停办状态。1980年恢复后,次年实现保费收入230万元。之后一直保持较快增长,1996年实行财产保险、人寿保险分业经营后,保费规模不断扩大。2017年,全市保险业实现保费收入89.9亿元,是1981年的3908倍,保费规模列全省第3位,全市保险深度、密度分别达2.87%、1248元/人,其中财险保费收入25.62亿元,人身险保费收入64.28亿元。各项赔(给)付支出达32.33亿元,为全市提供风险保障45405余亿元,有效发挥了社会“稳定器”作用。

1993年,全市证券交易量为4.67亿元,当年就居全省第二。2018年1—6月,全市证券期货交易额为1641.1亿元、254.6亿

元,均位列全省第2,证券交易额较1993年的351倍,6月末本市股民股票市值221.5亿元。全市上市公司增加到13家,其中主板上市公司3家、境外上市公司1家、新三板上市公司9家。

2017年,全市金融业实现增加值97.77亿元,增长7.7%,金融业增加值占GDP、三产比重分别为3.12%、6.6%,同比提高1.43、2.7个百分点。金融业纳税额14.29亿元,同比增长28.3%。

“金融总量上来了,整个银行资产质量也在提高,包括资本充足率提升充足,不良率下降,尤其是农村金融机构在改革中化解了风险等等。”衡阳银监局副调研员罗安宝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

### 金融改革阔步前进,在全国创造“衡阳经验”

1978年以来,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开始,在衡的各专业银行恢复和组建后,逐步专业化运营,先后完成了辖内国有商业银行股份制改革,城商行改革重组,农信社票据置换和银行化改制。

2011年6月,耒阳融兴村镇银行开业,标志着我市“一县两行(村镇银行、农商行)”县域覆盖工作全面启动。目前我市已开业的村镇银行达5家。

“从2012年启动产权改革至去年底,全市9家农商银行全部挂牌开业。五年来,存款累计增加451.18亿元,贷款净

增218.38亿元,较改革前均增长了98%。”湖南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衡阳办事处党组书记朱晓华向记者介绍了全市农信社银行化改革的成效。

金融机构的改革,为衡阳经济注入活力,与此相适应的是,金融服务也在不断地改革与创新,并创下了金融服务“三农”的“衡阳经验”。耒阳率先开展金融服务三农改革试点,从体制、机制上创新化解农权抵押融资变现等难题,相关经验模式被人民日报、中央电视台在全国推介。

为破解企业融资难题,我市大力推广应用应收账款融资服务平台,截至2017年末,通过平台解决中小企业融资业务余额达110亿元,平台推广应用工作成效在全省第一。为破解银行放贷与项目融资需求信息不对称的问题,衡阳在全省首创成立市金融信用信息服务中心,目前已有17家银行、20家非银行金融机构入驻办公,10327家企业在平台注册,首批17家诚信中小微企业已通过线上融资获得信用贷款4880万元,有效解决企业无抵押、无担保的融资需求。

### 金融服务回归本源,倾力支持实体经济

踏着改革的东风,我市金融业发挥“现代经济核心”的作用,主动出击,加强与政府相关部门的联系和沟通,在支持工业经济、县域经济、旅游经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输血供氧”,有力保障了重点领域和重点项目的资金供给。

截至2018年6月末,全市银行机构贷款余额达1809.32亿元,比2012年末增加1111.57亿元,增长159%;存贷比达到48.52%,比2012年末上升9.62个百分点。县域贷款余额达855.34亿元,比2012年末增加538.09亿元,增长169.61%;涉农贷款685.28亿元,比2012

年末增加371.55亿元,增长118%,占全部贷款余额的25.07%,较2012年末上升5.62个百分点;小微企业贷款449.30亿元,比2012年末增加329.95亿元,增长276%,占全部贷款余额的19.06%,较2012年末提高4.53个百分点;累计发放无还本续贷贷款107.91亿元,涉及企业8019户。2017年,衡阳成功举办“植优补短”政银企对接活动12场,共对接项目和企业135个,对接金额466.17亿元。

为推动实体经济转型升级,支持企业上市,我市出台并实施了《推进企业上市三年行动计划》。全市现有上市后备资源企业50

家,其中三年内首发上市重点企业4家、挂牌上市辅导型企业9家、挂牌上市成长型企业37家。去年,企业通过上市再融资、企业债、信托、私募股权等方式直接融资287.14亿元,同比增长108.9%。

衡阳市产业投资基金的设立,标志着我市运用基金手段支持实体经济发展的模式正式形成。高新开发区南粤基金目前已到位财政资金1.2亿元,为4个项目投放0.5亿元,有效发挥了财政资金的“引导”初心。

保险业的资金融通功能也得到充分发挥。近三年,我市先后引进38亿保险资金用于城市基础设施建设。

### 金融运行安全稳定,守住了风险底线

金融安全事关改革、发展、稳定的大局。在强监管的体系下,全市法人银行机构治理和内控机制建设更加健全,银行员工的法纪意识、合规意识和风险意识有效增强,经营行为习惯有效转变,服务理念发生转变,产品创新和服务创新能力不断提高,信贷产品也更加丰富,中间业务发展迅速,服务质量和效率明显提高。

近年来,我市加快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截至今年6月,衡阳企业和个人征信系统分别收录了5.3万户企业和522万自然人的信息,每年为企业和个人提供征信查询服务逾10万人次。信用体系的逐步完善,让大数据发挥了重要作用,将金融服务资源延伸到城乡社区和小微企业,促进了普惠金融事业。

此外,全市已初步建成了包括大额实时支付系统、小额批量支付系统、集中代收付系统、同城票据清算系统、银行业金融机构行内支付系统、银行卡跨行支付系统、支票影像系统等在内的现代化支付体系,对优化金融生态环境、加速社会资金周转起到了积极作用。

围绕优化金融生态环境,全市积极开展金融安全区创建工作。耒阳市成为省级金融安全区创建达标单位,衡南县已申报省级金融安全区,南岳区、衡东县、常宁市、衡山县建成市级金融安全区,衡阳县、祁东县正在申报市级金融安全区待批。在处非工作领域,我市已成为全省典型,连续三年被评为全省先进,两次被国务院部级联席会议内部刊物推荐,牢牢守住了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



市民自助查询个人征信